

<p>★審核★</p> <p style="color: blue; font-size: 2em;">如擬</p>								批示	宜康科技文化 有限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
明 說								主旨	
謹呈	無法親自辦理離職手續，請公司允以解職並終止承攬契約							單位人員離職事宜 人員洪伶姮、廖怡惠、王立文	會簽單位
申請人：吳豐名 負責人：吳豐名									